

吉林省知识产权局文件

吉知产保护字〔2020〕1号

关于征集 2020 年度专利资助项目的通知

各市、州、长白山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梅河口、公主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有关单位：

为了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吉办发〔2020〕28号）精神，决定征集 2020 年度专利资助项目，请各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知识产权局）及有关单位做好项目推荐及申报工作。

一、资助对象

在吉林省注册或登记的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

二、资助标准

根据年度发明专利授权量和各市州上报专利转化运用项目的数量以及当年专利保护资金预算总额，确定资助标准。择优

对当年授权发明专利每项资助不超过 3000 元，对已转化运用的高价值专利每项资助不高于 5 万元，对重点产业转化运用较好的专利项目将给予重点资助每项资助不高于 10 万元。

三、资助种类及条件

（一）对新授权发明专利资助：在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获得授权且专利权人为企业。

（二）对高价值专利资助：条件为近三年（2017 年-2019 年）授权并转化实施的专利。

四、申报方式及要求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各市（州）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负责征集本地区符合条件的资助项目，并对实施转化专利项目进行确认，汇总加盖公章后报送到省知识产权局。

中省直企事业单位负责组织本单位转化专利资助项目合规审查，汇总加盖公章后报送到省知识产权局。

申报资助的专利应确保专利权属清晰、无纠纷，申请方式为电子申请。各企事业单位已经补助过的专利不得推荐重复申报。

五、申报起始和截止日期

为严格执行预算要求，发挥政府资金绩效作用，项目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17 日，该期间未提出有效资助申请的视为自动放弃资助；逾期申报的，不予受理。

六、申报材料

（一）专利授权资助申报材料：2020 年度专利资助项目表、

2020 年度专利权人（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

（二）专利转化资助申报材料：2020 年度专利资助项目表、2020 年度专利权人（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2020 年度专利转化经济效益表（每个项目一份）、专利转化相关证明材料。

专利权人发生变化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申报材料须提交纸质材料一式一份，同时各单位汇总后还应提交一份 Excel 格式制作的电子版汇总表。

七、报送地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长春市：李长翠 0431-88500112

吉林市：伊 朗 0432-62570940

四平市：庄 硕 0434-3599932

辽源市：周 忠 0437-6099082

通化市：常 胜 0435-3909782

白山市：丁兆仙 0439-3290012

松原市：刘丹丹 0438-6822321

白城市：梁 雪 0436-3609035

延边州：秦 伟 0433-8198035

长白山：滕聿迎 0433-5980021

梅河口：张 伟 0435-4833033

公主岭：杜荣丽 0434-66772686

各单位汇总报送地点：长春市东南湖大路 1088 号 1703 室

联系人：董海峰 李伟

联系电话：（0431）84338783、82760502

电子邮箱：38226978@qq.com

举报监督电话：0431-84338781

附件：1. 2020 年度专利资助项目表

2. 2020 年度专利权人（申报单位）基本信息表

3. 2020 年度专利转化经济效益表

